

# 《暴风雨中的蝴蝶》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暴风雨中的蝴蝶》

13位ISBN编号：9789867148100

10位ISBN编号：986714810X

出版时间：2005年12月22日

出版社：神照文化

作者：南杉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暴风雨中的蝴蝶》

## 內容概要

她深愛的男人是個了不起的傢伙：

他是歷史上最強大的死靈法師，也是拯救帝國的英雄，  
卻注定在兩百年後的未來對她始亂終棄，自己破碎虛空去了。  
為了拯救愛情，安妮．塞菲爾與她的學生妹妹邦妮決定回到過去，  
搶先找到這個負心漢的未完成體……

當巨大的三桅帆船乘著貿易信風往來於各大陸時，  
船上必定有施法改變風向的操風師（Wind Master）……

這是個魔法與科學、鍊金術與蒸汽機並存的時代。  
北新洲大陸上，矮人遠征軍即將攻打托斯卡草原，  
蠻族的蜥龍騎兵對上矮人的火槍，誰贏誰輸還用得著說嗎？  
但是托斯卡大酋長赤風卻在市場上找到了秘密武器——  
一個全身金光閃閃的女人，以及她巨大的黃金魔像。

「……我的名字是蕾莎．赫爾蒙特（Lisa Hermont），  
如風般漂泊的鍊金術士。你可以叫我『純金之鍊金術士』！」

奇幻 + 架空歷史 + 惡搞 + 後宮

地面上最華麗強大的YY故事！

# 《暴风雨中的蝴蝶》

## 作者簡介

### 作者簡介

南杉  
執迷不悟地以寫作龐大史詩奇幻作為目的的神秘男子，以Necroman作為筆名，按照Superman、Spiderman、Batman這樣的「超級英雄構詞法」翻譯成中文就是「亡靈俠」。之所以會使用這個符合「超級英雄構詞法」的英文單詞作為筆名的原因不明，但推測不外乎「來自亡靈星球」、「被名為亡靈的實驗動物咬傷過」、「充滿怨念而變成亡靈的三流作家」等若干種可能性。特殊能力同樣不明，但似乎擅長很多很奇怪的東西，比如TRPG規則制定等等，以「車?雅賓斯克的變態設定魔」而聞名。

# 《暴风雨中的蝴蝶》

## 精彩短评

- 1、内裤门
- 2、待到全文写就日，家祭无忘告乃翁。
- 3、咦居然有台湾祥瑞版的简介
- 4、我打五星的原因是，作者一直围绕“暴力掌握在智者手里”的主题展开剧情吧。我很喜欢这样的设计。
- 5、《枪·血玫瑰》重启诞生的大长篇，国产西式奇幻的杰作。南杉的设定狂本性在本篇中暴露无遗。可惜的是作者的理性主义和启蒙史观已经不能被欣赏了。
- 6、值得一看的书，没有明显的短板，而且不乏精彩之处。
- 7、想回到一切开始的地方，将历史改写，或者结局会不太一样
- 8、咦这个真的出书了么（没有吧|||追了五年了从血玫瑰一直追到今天卧槽作者你要拖到神马时候啊！！！！！！！！说起来儿童节粽子节作者你会连发么
- 9、现在看来第一卷果然很嫩，而且耐门没有出场（重点）。其实看枪血玫瑰的时候就对瑞丝不感冒……结果还是要谈恋爱啊……逢年过节才更新，作者你还打算写几年？
- 10、Necroman写这个的时候好像只有十三四岁的样子
- 11、打五星是因为，作者真的是在尽心编织故事，更因为他曾说：每一个节假日都不会让读者失望（其实是一年中只更新节假日>,<!哈~）很喜欢里面的设定，平凡而不平庸，跟了很多年，今天才发现豆瓣上的评价，力荐之！
- 12、好！
- 13、已入坑。血砂-大博弈4，mark

1、前言：本文谨献给东方与西方的共主，全体社会科学与人文科学民族的保护者，大月经及痛经与大红龙诸公国的主人，全体拜月经神教虔诚信徒的守护者，日经旧邦国的扫荡者，奥地利、芝加哥与弗赖堡的领主Raj Shuo lee陛下。【摘要】魔法史研究一直是时间奥术研究中的一个重要领域，几乎所有的时间奥术流派都对魔法史有着独特的理解和认知角度，奥术研究的发展自然也会在魔法史研究中有反映。对奥术中的魔法史研究作一个大致的评述，这无论对奥术的知识谱系梳理，还是对学科的学理逻辑方法的理解，都是必要的。【关键词】魔法；巫术；科学；意志。作者简介：Dr.Rachel Chan陈毓秀（1992—）女，第二柯曼帝国潘神竖琴学院神学系副教授，第二柯曼帝国皇家科学院院士候选人，主要研究方向为时间奥术的奥古斯丁变换与身成位格领域。本文发表于第二柯曼帝国皇家科学院《奥术Arcane》杂志2013年第4期，基金项目为1979年帝国潘神竖琴学院科学研究项目“意志与人造物：论许愿术中的道成肉身”的阶段成果。（项目标号为1979Y503）国图分类号：C91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6553—3586（2013）02—0114—40 收稿日期：2012—12—21

绪论 七千年的古今之争：巫术与科学魔法是一门科学，因为可以实证，这观念如今早已深入人心。但从人类学的巫术时代先民们摸索出魔法的存在，到第一次蒲公英战争中魔法的大规模运用，再到如今对魔法成为一种科学，耐门世界的人类绵绵七千年所付出的辛劳难以言表。作为魔法力量的基本单位，耐门(Name)在标准通用语里最早指的是镜子，后来引申为不存在的人，转申为自我意志。这个词义的变迁相当有意思，就让我们假设如果存在外世界的来客，站在岁月上旁观着人类，他会惊讶地发现耐门世界竟然如此地专注于人类本身的自我拷问。或许，正是对自我意识的注重，耐门世界才能发展起如今璀璨的魔法文明。但更重要的，还在于一个自由开放的秩序允许自由与开放的思维。在如今的耐门世界，每一个人都能够使用魔法，并操纵魔法打造出的机械为自己的目的服务，放眼人类的先民艰苦跋涉在被蒲公英吹拂的草地上不断迁徙，寻找能够赖以生存的栖息地的远古时代，是根本不可能被想象的奢侈。但在高度分工的当下，在时间面前依旧无比渺小的我们却能够利用我们专业之外领域的知识，即他人所掌握的默会知识为我们自己服务早已被当作理所当然。自从第一柯曼帝国时代哲人劳西乌斯（Laozius）在他的《道德节操论》揭示出知识的流动对一个社会魔法进步的重要性，开启自发秩序之先声以后，得等到三千年后的文艺复兴时代人们不断摸索试错规范出一个自由与开放的秩序：市场、法治以及自由，自然还有技术中立的国家，魔法才有井喷式的进步。许多人以为现代魔法文明之伟大，源自魔网（Magic Net）在三十年内战，也就是金克拉战争时期被架构出来以后，这个原本服务于战争的技术工具在战后便捷了编码信息的交流，推动了轰轰烈烈的知识的无国界运动——万门大学运动（One Man Univeristy Movement）。但如果没有一个自发秩序对先前自然秩序的扬弃，魔网最终只能成为一个封闭社会的局域网。就像奥地利学派的传奇神学家莫尔道在东西帝国相对峙的末法时代所言：“如果我们将看问题的视角从东西之争转变为古今之争，有助于我们理清许多问题。艾莫尔（Amour）帝国与雅威赫（Jehovah）联邦自由市场与封闭经济理念的对峙，本质上还是古今之争，即一个自由开放的大社会（Open Society）与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旧部落两种思维方式的争端。雅威赫联邦的计划经济理念看似新颖，实则不过是对巫术时代重商主义的借尸还魂，这种封闭社会是不适合大帝国延续的。只有自生自发秩序，才有自由与繁荣的国度。”说来奇怪的是，在耐门世界对社会科学知识做出最伟大更新的人，往往是最伟大的魔法师。想来对魔法本质的认识，同时也是对我们社会自身的认识。如果将魔法的大致认识进行简单区分的话，那么分别是三个阶段：巫术之治——宗教岁月——科学时代。人类社会对魔法的认识，一如同对自身的认识，就是不断逃离巫术时代的洞穴，走向科学时代的阳光的过程。而我们所常说的古今之争，是将巫术之治与宗教时期划入古代，而科学时代划入现代，巫术/宗教的思维方式与科学的思维方式之间的斗争。学界如今的后现代主义者所津津乐道的现代性，所强调的便是以科学作为一种思维方式对人类的影响。而如果我们不能理解各种不断变迁的对魔法的认识对社会所带来的反作用，我们其实也不一定能够理解各种思维方式其本身。月经帝国的放逐公爵曾经指出过：“告诉我谁是你的敌人，我就告诉你谁。告诉我谁是你的家族类似，我就能告诉你谁是你。”因此本文不单要讨论魔法的内容的变迁，而且还要讨论看待魔法观念上的变迁，以及观念对社会的反作用的变迁。但既然说魔法是一种科学，那么科学的定义到底是什么呢？魔法从巫术、宗教当中脱离，所成就的对象究竟意味着什么呢？实际上对科学这个概念的误解与它所带来的荣耀一样大，一般人对科学的认知就像罗素爵士在《耐门哲学史》里所认为一切确切的知识都归于科学，一切超乎确切知识之外的教条属于神学，而介于神学与科学之间的便是哲学。这种对科学的认识，其实是相当肤

浅的，仿佛在认为一切真理都属于科学，或者一切科学都是真理。科学不是真理，科学只是一种思维方式，只是或许通过科学这种思维方式所得出的结论正确率比较高，但如果从科学本身出发来看这也不一定。换句话说，一切确切的知识只是科学这种思维方式所带来的副产品，而不是其本身。科学仅是指提出的任何理论都可以被实证或者证伪，或者说具有实证或者证伪的方式。牛顿爵士的力学体系与爱森斯坦的相对论都是科学，因为其理论具有被实证或者证伪的方式。我们往往是用实验的方式，控制各种变量来验证或证伪我们的理论，但实验也不是科学其本身，而是采取科学这种思维方式所必然的外延。就好像理性分析与无神论预设都不是科学本身，你如果要吃饭必然动刀叉摇碗勺进食，但动刀叉摇碗勺进食不是吃饭本身，只是吃饭所必然的外延。而一切无法被实证或证伪，即没有方式进行实证或者证伪的理论都是非科学，对待他的态度以神学最为典型：即信或者不信。一门学问非科学但可以是一门学科，非科学的学问不一定是错的，就像科学不一定是对的，因为非科学无法被实证你不能说它是对的还是错的。就像上帝的存在，你无法证明其存在或不存在，只能选择信或不信，而为了研究方便科学才预设了无神论的前提。一般来说，数学与逻辑学都不是科学，人文科学基本上不是科学，社会科学多半不是科学，只有自然科学才是严格意义上的科学。与伪科学不同，非科学的学问我们往往只能在价值上进行判断好坏，不能在事实上判断真假，因为无从判断。而所谓的伪科学，指的是该理论现在的科学已经证明，任何根据如今科学所能够提供的条件进行操作所得出的结论必定是该理论是错的，然而该理论的鼓吹者依然认为该理论是符合现代科学的。与非科学相似，伪科学不一定是就是错的，而是指当下的科学条件下经过实证证明该理论不符合科学却自认为自己是科学。批判的关键不在于对错，而在于理论的鼓吹者不诚实。尽管许多人一直以为批判伪科学乃至非科学是因为他们都是错的，但实质上这种思维并不是科学，而更像是巫术/宗教式的独断论思维。人类最早的思维方式都是巫术式的，巫术是“基于一种对超自然力量的信仰，并认为人凭借这样的力量可以控制周围的世界”。这种思维方式本质是一种错误的联想，即将毫不相干毫无逻辑的事物彼此相联系，即未实证，同时也不提供实证的途径，却认为这种联系理所当然。艾莫尔帝国的人类学家泰勒(E.B.Tylor)是这样理解巫术的：“巫术是建立在联想之上而以人类智慧为基础的一种能力，但是在相当大的程度上，也是以人类的愚钝为基础的一种能力。这是理解魔法的关键。人类早在低级智力状态中就学会了在思想中把那些他已发现在实际中彼此相联系的事物结合起来。但是，之后他就曲解了这种联系，得出结论：联想当然包括实际上的类似的联想。因而以此为指导，力图用这种方法发现、预言和引出事变，而这种方法，正如我们现在所看到的，只不过具有幻想的意义。根据蒙昧人、野蛮人和文明人广泛众多的生活事实，把想象的联系误认为现实的联系而产生的巫术，可明显地从其兴起的低级文化到其高级文化发现它的踪迹。”而第二柯曼帝国的弗雷泽(J.Frazer)则认为巫术定义为一种伪造出来的自然法则体系，也是一套谬误的行为准则；它是一种伪科学，（在科学看来）也是一种没有成效的技艺。巫术作为一种自然法则体系，即关于决定世上各种事件发生顺序的规律的一种陈述，可称之为‘理论巫术’；而当它作为人们为达到其目的所必须遵守的一套规则，可称之为‘应用巫术’”。而在月经帝国的埃文思·普里查德在对阿赞德人的人类学研究里，我们可以看到，巫术时代的思维方式，是以牵强的联系为因果链中“缺失的环节”即人们无法寻找因果的环节提供了解释。那些由于粗心大意或违反禁忌造成的事件阿赞德人完全可以理解，只有那些不常见、不能按常规因果关系来理解的事件，才归咎于妖术。在他看来，阿赞德人的思想观念是一种独立的“封闭的”思想体系，它对灾祸所作的解释，是不能按照现代科学的归纳证明概念加以验证的。坦比亚(S·J·Tambiah)对阿赞德人巫术行为中潜隐着的逻辑思维作了富有洞察力的探讨。他认为，巫术思维和科学思维都是以类比为基础，但科学运用类比依靠的是事物与其性质之间的因果关系，它是根据已知的因果关系去推知相似但未知的因果关系；巫术的类比依靠的却是将一套关系中内含的价值或意义劝导性地转换到另一套关系中去，而不管这两套关系间有没有相似之处或因果联系。由于运用的是两种不同的类推，故巫术和科学代表了两种不同的思维类型，关键还是在于科学的实证性，即科学家所提出的理论有途径进行检验，并且在控制变量的实验当中，任何人进行操作都会得出同一个结论。从本质上来讲，巫术与宗教并无差别，因此在古今之争中都被划入古代思维方式，他们的理论都无法被实证。就像最近甚是流行的畅销小说《金克拉战争》里所鼓吹的万恶的罗斯柴尔天家族在背后通过控制金克拉而控制世界的阴谋论，不是说这不一定是事实，只是因为这无法被实证无法被证明真或假，因此就不能说此书是科学研究。好比艾莫尔帝国上帝亚哥州立大学加利敦分校的社会学教授静官先生在2006年出版的《兽血沸腾：比蒙大帝国的变迁史》里对耐门世界的早期文明的莫名遗存做出了自己的解释，他认为耐门世界最早的存在者是一群硅基生命即石头人，他们创造了碳基生命即动植物。但遗憾的是原本创造出来意图装点

## 《暴风雨中的蝴蝶》

空洞乏味的耐门世界的受造物最终成为弑神者，动植物的呼吸作用与光合作用导致耐门世界第一次出现了氧气，对于硅基生物来说这是最恐怖的病毒，一旦招惹上便会被石化而不能动弹。氧气的出现灭绝了绝大多数硅基生物，只留下他们所创造的不可思议的文明以及少数在天外的宇航员得以逃生。但是稀少的数量无法延续种群，只能在肉体衰亡之后将自己的思维用神秘的魔法留下来。耐门世界曾经出现过的种种神祇传说，不过是宇航员们在死亡之后闲极无聊用脑电波对耐门世界的众生进行巡视时偶然接触到共振的频率。因此神祇从来不亲自现身，最多采取夺舍的手段降临，因为硅基生物根本不能接触氧气。静官先生的观念是古代上帝创世论的阴谋论遗存，作为一本学术著作，这是一本非常完美乃至开启了一个时代的意淫小说。不是说这不可能，而是按照经验总结的规律，任何没有途径证明真与假的事物不可能的概率往往比较高。然而宗教与巫术的差异在于宗教的逻辑可以在一套逻辑系统当中完美的自洽，尽管不能实证，不论是多神教还是一神教，而混沌未开的巫术系统却根本不能自洽，因此内部的理论边界极其混乱。如果说巫术时代是将零散的经验进行收集并进行混乱的联系，那么宗教时代的思维方式便是在一个先验预设下将这些经验总结起来并给与无法被实证的回答。宗教的思维方式同样是理所当然地将许多无法经过实证因而被归纳为毫无联系的因果给联系起来，但关键是他始终自洽，在有生之年你既无法证明该理论正确还是错误，因为始终缺乏证明/证伪的手段、方式。上面提到的莫尔道神官所身处的奥地利学派便是标准的神学流派，他们所推崇的人类行为学以寥寥几个先验公式推导出一个几近完美的繁复体系。极不科学，但又不能说一定对或一定错。尽管宗教的思维方式所推导出来的结论亦有正确的可能，但人们用脚投票，自发地摸索出科学的思维方式，在对魔法的研究当中摒弃了宗教的思维方式，还是在于宗教的立场在于信或者不信，而不是在于证实或者证伪。我们不知道有多少事物我们不知道，科学作为一种思维方式使得我们能够运用自己的理性知道更多的不知道，从而能划分出知道与不知道确切的边界。但是宗教，或者说是一神教对科学有着重要的影响，这体现在形而上学的基础上。科学与神学共享一神教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即对世界本质不懈的追问。科学与唯一神教共享一个世界观，即相信存在着简洁合乎美的本质，任何现象都能在本质中统一起来。近代科学的诞生即来自古代第一柯曼帝国哲人们《道德节操论》中的自然理性，亦来自第二柯曼帝国经院哲学对《圣经》的启示逻辑。那时候的人们普遍相信，让我解开跳蚤，就能向你证明上帝存在。形而上学在雅威赫主义神学里广受批判，然而我们需要注意唯一神教一神论的形而上学背景，使得早年的科学家们相信生活中的各种现象都是只存在唯一的理由的，这理由指向唯一的上帝。探索世界的本质，是为了取悦上帝接近上帝。用徐神的说法，存在就是为了取悦你。而在多神论背景下，人们总是将不同的现象归于不同的神灵，懒得进一步深究。动机的匮乏，自然无法使人们寻根到底。在魔法研究当中，关于唯一神教与科学之间的关系，还有一个很富有争议性的论据。第二柯曼帝国一个调查显示，不同的学科的学者，信仰上帝的比例是不同的。出乎人们意料的是，最科学的自然学科的学者相信上帝的比例最高，社会科学的比例其次，而最不科学的人文科学的比例最低。该调查得出一个结论，离上帝越远的学科，离科学也越远。换句话说，某学科学者相信上帝比例低，显现的是本学科科学化程度比较低。这个观点具有独断性，科学的说法是可能具有相关性，但不一定具有因果性。不过虽然这个观点我无法证实，但老实说这个现象合乎我的日常观察。至于是不是真的，在有实证研究得出结论之前，我们只能选择信，或者不信。对魔法认识的演变过程的思维变迁进行简短的说明之后，在正文部分我们将讨论人类学的巫术时代，宗教时代以及科学时代魔法内容、魔法观念以及观念对社会的反作用的起源、发展与繁荣。因为究其本质，魔法是对真理的研究，是对世界本质的认识，只是不同的时代认识不同，以及本时代认识到的真理可能更多罢了。许多人或许批评巫术—宗教—科学这样的划分，是秉承一种线性的时间观念。但这是极大的误解，这种划分方式并不是一种历史决定论的划分，而仅仅是经验的划分。也就是说我并不认为科学，作为一种思维方式就必然会出现，恰相反，这种思维不出现的可能性非常高，在一个如此纷繁冗杂动荡不安与自由相敌视的世界里，科学作为一种思维方式而不是思维的副产品居然能够出现，是我信仰上帝的原因。PS明天敲出Rachel Chan博士正文的第一章，作为一名搬运工我先去睡了。

# 《暴风雨中的蝴蝶》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